

# 「門號轉 碼上收 作伙抽大獎」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門號轉 碼上收 作伙抽大獎。

貳、活動期間：110 年 06 月 01 日至 08 月 31 日。

參、參與金融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國泰世華銀行<sup>\*註</sup>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台中銀行、京城銀行、陽信銀行、新竹一信、三信銀行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聯邦銀行、遠東銀行、元大銀行、永豐銀行、玉山銀行、凱基銀行，計 23 家金融機構（陸續增加中），如有更新以財金公司官網([www.fisc.com.tw](http://www.fisc.com.tw))為準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註：國泰世華銀行自動櫃員機 ATM 僅提供手機門號轉帳交易，尚未提供自行綁定帳戶收款設定，爰該行用戶僅限參加活動一「轉帳高手」。

肆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 活動一「轉帳高手」

1、活動對象：於參與金融機構開立新臺幣帳戶之自然人（下稱轉帳用戶）。

2、活動內容：

(1) 轉帳用戶於活動期間，使用參與金融機構之行動銀行、網路銀行、自動櫃員機(ATM)、網路 ATM 及台灣行動支付 APP 之「手機門號轉帳服務」，單筆跨行轉帳金額達新臺幣(下同)50 元(含)以上即可參加抽獎，成功完成跨行轉帳 1 次可獲得 1 次抽獎機會，轉帳 2 次可獲得 2 次抽獎機會，以此類推；惟每一轉出帳戶之抽獎機會以 10 次為限。

(2) 同一轉帳用戶(即同一自然人)僅限得一個獎項。

(二) 活動二「收款達人」

1、活動對象：於參與金融機構（不含國泰世華銀行）開立新臺幣帳戶，並完成手機門號綁定帳戶收款設定(綁定方式請洽各金融機構官網)之自然人（下稱收款用戶）。

2、活動內容：

(1) 收款用戶於活動期間，以「手機門號」進行轉帳收款，成功完成單筆 50 元(含)以上之跨行轉帳收款交易 5 筆，即可獲得 1 次抽獎機會，累計 10 筆有 2 次抽獎機會，以此類推；惟本項每一收款「手機門號」之抽獎機會以 10 次為限。

(2)同一「手機門號」之跨行轉帳收款交易中，如有 30~49 個不重複之轉出帳號，加碼 30 次抽獎機會；50~99 個不重複之轉出帳號，加碼 50 次抽獎機會；100(含)個不重複之轉出帳號，加碼 100 次抽獎機會。

(3)同一收款用戶(即同一自然人)僅限得一個獎項。

## 二、活動獎項：

(一) 活動一「轉帳高手」獎項如下：

獎項	獎品	名額
頭獎	Apple M1 8 核心 CPU MacBook Air 256GB (價值 30,900 元)	2 名
二獎	Apple Watch SE 44mm (價值 9,900 元)	8 名
三獎	現金 5,000 元	20 名
四獎	現金 3,000 元	50 名
五獎	現金 1,000 元	200 名
普獎	全家超商中杯拿鐵咖啡 1 杯	220 名
總計		500 名

(二) 活動二「收款達人」獎項如下：

獎項	獎品	名額
頭獎	Johnson@Mirror 新概念健身魔鏡 (價值 49,800 元)	1 名
二獎	Apple iPhone 12 128G (價值 28,500 元)	3 名
三獎	現金 10,000 元	5 名
四獎	現金 5,000 元	15 名
五獎	現金 3,000 元	30 名
普獎	現金 1,000 元	56 名
總計		110 名

### ★「收款達人」特別加碼禮★

第一階段(110/6/1~7/20)、第二階段(110/7/21~8/31)：同一「手機門號」於各階段跨行轉帳收款交易中，超過 50 個不重複之轉出帳號且排行前三名，免抽獎可分別獲得下列獎項：

名次	獎項	名額
第一名	20 張 500 元台北 101 美食卡，價值 10,000 元	2 名
第二名	10 張 500 元台北 101 美食卡，價值 5,000 元	2 名
第三名	6 張 500 元台北 101 美食卡，價值 3,000 元	2 名

註：每一階段，同一收款用戶(即同一自然人)僅限得一個獎項。

#### 伍、抽獎、通知及領獎作業：

- 一、用戶可同時獲得活動一「轉帳高手」、活動二「收款達人」、「收款達人」特別加碼禮第一及第二階段之獎項，同一自然人最高可獲得四個獎項。
- 二、主辦/執行單位於 110 年 9 月 30 日前，以電腦隨機抽出中獎之轉帳用戶及收款用戶，並透過其所屬金融機構通知中獎人，中獎名單預計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公告於「財金公司」官網(www.fisc.com.tw)，中獎人務必自行留意中獎訊息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- 三、活動一「轉帳高手」活動普獎獎項「全家超商中杯拿鐵咖啡 1 杯」兌換序號由中獎人之所屬金融機構機構以手機簡訊通知(110 年 11 月 12 日前)，中獎人可至全台全家超商實體門市，於 FamiPort 首頁(選紅利)→紅利 PIN 碼→輸入序號→列印後至櫃檯兌換，兌換期限為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- 四、除全家超商咖啡獎項外，其餘獎項之中獎人應於「財金公司」官網公告之截止日期前(至遲為 110 年 11 月 12 日)洽繫執行單位領獎事宜，並須提供「領獎須知」、「中獎收據憑證」及「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」，經執行單位核驗無誤後，始得進行領獎作業，逾期視同放棄中獎資格(以郵戳為憑)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- 五、「收款達人」特別加碼禮之得獎用戶於領獎前需撰寫約 100 字使用心得圖文，並授權財金公司可使用且同意公開分享於相關數位及社群媒體等，以協助對外廣宣。詳細兌換流程將於領獎時個別通知，如未交付使用心得圖文，將視同放棄領獎資格。

#### 陸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活動所稱手機門號「跨行」轉帳或「跨行」收款交易，係指該筆轉帳或收款交易之轉出機構、轉入機構或代理機構，有任一機構不同，且轉入機構之分行別為 8999，即視為手機門號跨行交易。(例如：使用臺灣銀行的行動銀行「手機門號轉帳服務」轉帳給玉山銀行收款用戶，因完成轉帳之交易過程，有二家以上之參與金融機構，即視為跨行交易)。
- 二、參與本活動之用戶同意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辦/執行單位之電腦系統與時間之紀錄為主。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/執行單位之事由，致所上傳、填寫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主辦/執行單位不負責任何法律責任，參與本活動之用戶不得因此異議。
- 三、中獎人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完整、真實且正確，並未冒用或盜用他人資料，如有不完整、不實或不正確資訊，主辦/執行單位得

取消其中獎資格，並就其損害主辦/執行單位或任何第三人權益，得請求民、刑事損害及訴追之責。如因資料不全或錯誤，致無法通知活動相關訊息或送達獎品者，主辦/執行單位概不負責。中獎人逾領獎期限未領取，或未回覆、未提供正確資料或資料填寫不完整、不清楚、不接受開立扣繳憑單者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。

- 四、主辦/執行單位就本活動參與資格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辦/執行單位得取消其資格，並得追回獎品。
- 五、主辦/執行單位有權檢視各交易情況及中獎情況是否為人為操作之情形，對於有偽造、詐欺或冒名者等行為，或意圖以高頻率拆分多筆轉帳交易進行商業活動、賺取行銷優惠及套利等行為，或以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獎品者，經查證屬實，主辦/執行單位除有權終止或解除其參與本活動外，並得保留追訴權。
- 六、本活動獎品一經寄送，如過程中發生遺失、遭冒領、竊取等喪失占有情形，或有破損、延遲或其他不可歸責主辦/執行單位之原因，中獎人同意主辦/執行單位無需為此負任何責任。中獎人不得要求獎品轉換、轉讓或折換現金，主辦/執行單位對中獎人領取或使用之獎品不負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如將獎品兌換為等值現金禮券者，亦同。
- 七、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中獎人若為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中獎金額(價值)在 1,000 元以上者，需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供報稅使用，年度報稅時將計入個人所得。中獎金額(價值)在 20,010 元以上者，中獎人依法需先繳交 10%機會中獎稅金，始可領獎。中獎人若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不論中獎者所得之金額，須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%機會中獎稅金，始可領獎。中獎人若為未成年人，應檢附戶籍謄本並提出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。若中獎人不願先行繳納本項稅金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，且不得異議。
- 八、用戶參與本活動時已充分知悉且同意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辦/執行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目的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。
- 九、本活動期間主辦單位，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內容、期限、獎項等權利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需另行通知，如有任何未盡事宜，均由主辦單位依中華民國法律解釋之。本活動如遇不可抗力或特殊事由者，致影響參與者相關權益，主辦/執行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
- 十、主辦單位：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。  
執行單位：奧美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。  
聯絡電話：02-77451532「手機門號轉帳抽獎活動小組」。